

证券代码：834428

证券简称：蓝孚高能

主办券商：联讯证券

山东蓝孚高能物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1 月 16 日 13 时。

预计会期 0.5 天。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20 年 1 月 10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

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公司五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根据公司未来发展需要,为了更好地推进公司的审计工作,经双方友好协商,公司决定终止与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作。经综合评定,公司拟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新的财务审计机构,负责公司财务审计工作,聘任期一年。审计费用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市场情况与对方协商确定。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2、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当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加盖法人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 登记时间: 2019年1月16日12时30分

(三) 登记地点: 公司五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地点：山东省济南市高新技术开发区颖秀路 2711 号五楼； 联系人：梁军 电话：0531-81219787； 手机：13361079017； 传真：0531-81219787

(二) 会议费用：自费

(三) 临时提案

如有临时议案请于会议召开前十日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全体董事签字确认的《山东蓝孚高能物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二、经全体监事签字确认的《山东蓝孚高能物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山东蓝孚高能物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2 月 31 日